

天津外国语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责任书

第一条 本任书适 根据国家和天津市公派留 目，
、 及其他二级单 国（境）高 签署的 关交流
合 定， 及其他经 审批 派出参加 、 实
实践、 术会 和科 合 等交流活动的全日 本科生
和 究生。

第二条 目成 出国（境） 期间，天津 国 大
其保留 籍。 目成 国（境） 接收 取得的 分，
根据 关部门的具体规定进 认定和 换。 目成 按规定
天津 国 大 常缴纳 费等费 。

第三条 目成 出国（境）交流 期间 努力 成
，如 按期 成 目标，天津 国 大 权 求其
课程，补 分。若 此 成 目成 迟毕 ， 目
成 承担 任。 目成 国（境） 接 拘 就读期间
努力 成接收 设定的 内容，按规定 过各 考试，
达到合格及 上标 ， 满天津 国 大 究生 或教 处
规定交流 所 取得的 分。

第四条 目成 国（境） 期间不得从事 损 国利
和安全的活动； 护 国荣 ， 守就读所 国（地

区)的法律和所 的规 度; 具 代表天津 国 大
的 任 识, 树立良好的天津 国 大 生 , 当
地民俗 惯、 教 ; 如 反 纪和法律 成 及其它
承担民事或 事 任 及涉及 目成 家庭 任的,
目成 承担。

第 条 目成 获得 荐、公示或国 /港澳台高
录取 格后, 经 可, 不得擅 出交流 目, 否
将取 其 期间继 参加其他交流 目的 格。高年级 生
参加交流 目前 充分了解 出国(境)而 起的 时长变
化等情况, 不 其 常毕 (弹 年 内)
前提, 处理好 毕 、升 、就 等 关的事 。

第六条 目成 必 按就读大 的 求 购买 关国
(境) 疗保 和人身 保 。就读大 没 强 保
求的, 导 购买 关国(境) 疗保 和人
身 保 。如 购买 关保 , 国(境) 交流 期间
发生疾病或 伤害等紧急情况, 其全部 任和费 生本
人 承担。

第七条 目成 国 期间 服从就读 的 管理,
并 天津 国 大 关 能部门保持及时沟 。

第八条 交流 期满后, 目成 必 规定的时
间内返 , 两 内(如 假期可顺) 到派出 办理返

册报到手，不得擅 长交流期 或 其他国家和地区留
，否 动 处理。故 或培 计划提前回
国（内地），必 双方 提出书面申请，经批 后方可
变更。若 目成 海 交流 期间 天津 国 大 关
能部门提出 长 期 且获得批 ， 本 任书所 条款
和 求 动适 。

第九条 目成 经天津 国 大 ， 国（境）
期间擅 、 ， 对所 课程 分不
换。

第十条 目成 到达合 高 后， 内将其 国
(境) 的 和联 方式及所 山课程告 辅导 或所
定的联 老师(导师)，并保持 畅的联 ，每个 定期 联
老师汇报 和生活情况。 目成 及时 国 当地使
(领)馆取得联 。

第十一条 目成 国（境）发生 事件，或 特
殊 然 害或社会动乱， 及时 家人、所属 和国际合
交流处联 ， 便 关事 的 调和及时 变处 。

第十二条 目成 按 方 标 和 求 其缴纳
费、 宿费等费 ， 并承担签 、机票、体检等其他费 。

第十三条 目成 的家长 签署本 任书。本 任
书解释权归天津 国 大 国际合 交流处。

本人声明 经 读、理解本 任书各 条款， 格
守天津 国 大 际 生国际交流 目的 关规定。如
反， 切 任 承担。（ 段话 黑 笔工
的抄 。）

黑
工

交流 : _____

交流时间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生签 : _____(号: _____所 : _____)

家长签 : _____手机号码: _____固定电话: _____)

签署日期: _____

此承诺书 式三份， 反面打 ， 份交国际合 交流处， 份交所 ，

份本人留存。